



171212050687

#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HFYC-BG201709-049

报告日期: 2017年09月16日

委托方: 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方地址: 合肥市东流路176号

项目名称: 轻型商用车制造公司(桃花厂区) 预处理水

项目地址: 合肥市丹霞路262号



编制: 林

审核: 李

签发: 李



审核日期: 2017年9月15日

签发日期: 2017年9月15日

根据委托方要求进行测试, 具体内容详见下页。

合肥市宇驰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 合肥市高新区创新产业园二期F5栋13层1305-1311室 电话: 0551-65397094 传真: 0551-65397394



171212050687

#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HFYC-BG201709-049

报告日期: 2017年09月15日

## 一、前言

合肥市宇驰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受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委托, 于2017年09月08日对轻型商用车制造公司桃花厂区 预处理水进行样品采集、分析、检测, 并提交检测报告。

## 二、废水检测部分

### 1、检测概况

委托单位	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	王志	联系电话	18956008261
样品类型	废水	样品数量	1个
检测类型	委托检测	采样人员	周著胜, 张敏敏, 王潮, 王鹏飞
采样依据	HJ/T 91-2002 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		

### 2、检测项目方法及结果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标准(方法)	检测结果	单位
预处理排口	镍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 11912-1989	0.05L	ng/L

备注: 检测结果小于检出限报最低检出限值加 L。

采样/接样日期: 2017年9月8日

检测日期: 2017年9月8日 到 2017年9月11日

(以下空白)

#### 声明:

1. 本报告只使用于检测目的的范围。
2. 本报告仅对来样或采样分析结果负责。
3. 本报告涂改无效, 报告无公司检测专用章、骑缝章无效。
4. 未经公司书面批准, 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5. 本检测结果仅代表检测时委托方提供的工况条件下的项目测值。
6. 若对检测报告有异议, 请在收到报告后五日内向检测单位提出, 逾期将不受理。

合肥市宇驰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 合肥市高新区创新产业园二期F5栋13层1305-1311室 电话: 0551-65397094 传真: 0551-65397394

第 2 页 共 2 页



171212050687

#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HFYC-BG201709-044

报告日期: 2017年09月15日

委托方: 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方地址: 合肥市东流路176号  
项目名称: 轻型商用车制造公司(桃花厂区) 总排口废水  
项目地址: 合肥市丹霞路282号

编制: 林红  
审核: 袁燕 审核日期: 2017年9月15日  
签发: 李燕 签发日期: 2017年9月15日

根据委托方要求进行测试, 具体内容详见下页。



171212050687

#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HFYC-BG201709-044

报告日期: 2017年09月15日

## 一、前言

合肥市宇驰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受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委托, 于2017年09月08日对轻型商用车制造公司桃花厂区总排口废水进行样品采集、检测, 并提交检测报告。

## 二、废水检测部分

### 1、检测概况

委托单位	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	王志	联系电话	18956008261
样品类型	废水	样品数量	1个
检测类型	委托检测	采样人员	周著胜, 张敏敏, 王瀚, 王鹏飞
采样依据	HJ/T 91-2002 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		

### 2、检测项目方法及结果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标准(方法)	检测结果	单位
总排口	pH	玻璃电极法 GB 6920-1986	7.62	无量纲
	化学需氧量	快速消解分光光度法 HJ/T 399-2007	30.7	mg/L
	氨氮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7.28	mg/L
	磷酸盐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 11893-1989	0.182	mg/L
	石油类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2	0.76	mg/L
	悬浮物	重量法 GB 11901-1989	8	mg/L

合肥市宇驰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 合肥市高新区创新产业园二期P5栋13层1305-1311室 电话: 0551-65397094 传真: 0551-65397394

第 2 页 共 3 页





171212050687

#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HFYC-BG201709-044

报告日期: 2017年09月15日

采样/接样日期: 2017年9月8日

检测日期: 2017年9月8日 到 2017年9月13日

(以下空白)

声明:

1. 本报告只使用于检测目的的范围。
2. 本报告仅对来样或采样分析结果负责。
3. 本报告涂改无效。报告无公司检测专用章、骑缝章无效。
4. 未经公司书面批准, 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5. 本检测结果仅代表检测时委托方提供的工况条件下的项目测值。
6. 若对检测报告有异议, 请在收到报告后五日内向检测单位提出, 逾期将不受理。



合肥市宇驰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 合肥市高新区创新产业园二期P5栋13层1305-1311室 电话: 0551-65397094 传真: 0551-65397394

第 3 页 共 3 页



171212050687

#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HFYC-BG201709-040

报告日期: 2017年09月18日

委托方: 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方地址: 合肥市东流路176号

项目名称: 轻型商用车制造公司(桃花厂区) 有组织废气

项目地址: 合肥市丹霞路282号

编制: 林和

审核: 李

签发: 李



审核日期: 2017年9月18日

签发日期: 2017年9月18日

根据委托方要求进行测试, 具体内容详见下页。

合肥市宇驰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 合肥市高新区创新产业园二期F5栋13层1305-1311室 电话: 0551-65397094 传真: 0551-65397394



171212050687

#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HFYC-BG201709-040

报告日期: 2017年09月18日

## 一、前言

合肥市宇驰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受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委托, 于2017年09月08日对轻型商用车制造公司桃花厂区有组织废气进行废气采集、检测, 并提交检测报告。

## 二、废气检测部分

### 1、检测概况

委托单位	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	王志	联系电话	18956008261
样品类型	有组织废气	样品数量	32个
检测类型	委托检测	采样人员	周著胜, 张敏敏, 王湘, 王鹏飞
采样依据	GB/T 16157-1996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 2、检测项目标准(方法)说明

检测项目	检测标准(方法)	检出限	单位
非甲烷总烃	气相色谱法 HJ/T 38-1999	0.04	mg/m <sup>3</sup>
甲苯	活性炭吸附二硫化碳解吸气相色谱法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 国家环保总局(2003)	0.010	mg/m <sup>3</sup>
二甲苯		0.010	mg/m <sup>3</sup>
氮氧化物	定电位电解法 HJ/T 693-2014	3	mg/m <sup>3</sup>
一氧化碳	定电位电解法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 国家环保总局(2003)	1.25	mg/m <sup>3</sup>
颗粒物	重量法 GB/T 16157-1996	/	mg/m <sup>3</sup>

合肥市宇驰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 合肥市高新区创新产业园二期F5栋13层1305-1311室 电话: 0551-65397094 传真: 0551-65397394

第 2 页 共 8 页



171212050687

#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HFYC-BG201709-040

报告日期: 2017年09月18日

### 3. 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排气筒高度 (米)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排风量 (m <sup>3</sup> /h)	排放速率 (Kg/h)
2017年9月8日	轻卡二厂 涂装车间 喷漆废气排放口	30	甲苯	0.010L	81060	/
			二甲苯	1.906		0.155
			非甲烷总烃	5.54		0.449
	轻卡二厂 涂装车间 调漆间废气排放口	30	甲苯	0.010L	16578	/
			二甲苯	0.010L		/
			非甲烷总烃	10.51		0.174
	轻卡二厂 涂装车 间循环水池废气排 放口	30	甲苯	0.010L	15813	/
			二甲苯	0.010L		/
			非甲烷总烃	1.57		2.48*10 <sup>-2</sup>
	轻卡二厂 涂装车间 电泳烘干废气排放 口	15	甲苯	0.010L	16328	/
			二甲苯	0.010L		/
			非甲烷总烃	0.99		1.62*10 <sup>-2</sup>
	轻卡二厂 涂装车 间电泳烘干室出口 废气排放口	15	甲苯	0.010L	17804	/
			二甲苯	0.010L		/
			非甲烷总烃	3.64		6.48*10 <sup>-2</sup>
	轻卡二厂 涂装车间 电泳烘干室入口废 气排放口	15	甲苯	0.010L	38456	/
			二甲苯	0.010L		/
			非甲烷总烃	4.00		0.154
	轻卡二厂 涂装车间 面漆烘干室废气排 放口	20	甲苯	0.010L	2047	/
			二甲苯	0.010L		/
			非甲烷总烃	1.31		2.68*10 <sup>-2</sup>

合肥市宇驰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 合肥市高新区创新产业园二期P5栋13层1305-1311室 电话: 0551-66397094 传真: 0551-65397394

第 3 页 共 8 页





171212050687

#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HFYC-BG201709-040

报告日期: 2017年09月18日

续上表: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排气筒高度 (米)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排风量 (m <sup>3</sup> /h)	排放速率 (Kg/h)	
2017年9月8日	轻卡二厂 涂装车间 面漆烘干室出口废 气排放口	20	甲苯	0.010L	19217	/	12
			二甲苯	0.010L		/	
			非甲烷总烃	8.05		0.155	
	轻卡二厂 涂装车间 面漆烘干室入口废 气排放口	20	甲苯	0.010L	27672	/	13
			二甲苯	0.010L		/	
			非甲烷总烃	1.72		4.76×10 <sup>-2</sup>	
	轻卡二厂 总装一车 间 车间尾气排放口	15	非甲烷总烃	2.71	20415	5.53×10 <sup>-2</sup>	14
			氮氧化物	3L		/	
			一氧化碳	1.25L		/	
	轻卡二厂 总装二车 间 车间尾气排放口	15	非甲烷总烃	2.13	20565	4.38×10 <sup>-2</sup>	15
			氮氧化物	3L		/	
			一氧化碳	1.25L		/	
	轻卡三厂 涂装车间 调漆室废气	15	甲苯	0.010L	6217	/	16
			二甲苯	0.010L		/	
			非甲烷总烃	2.01		1.25×10 <sup>-2</sup>	
	轻卡三厂 涂装车间 底漆烘房出口1#机	15	甲苯	0.010L	17917	/	17
			二甲苯	0.010L		/	
			非甲烷总烃	2.46		4.41×10 <sup>-2</sup>	
轻卡三厂 涂装车间 底漆烘房出口2#机	15	甲苯	0.010L	12960	/	18	
		二甲苯	0.010L		/		
		非甲烷总烃	3.62		4.69×10 <sup>-2</sup>		

合肥市宇驰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 合肥市高新区创新产业园二期F5栋13层1306-1311室 电话: 0551-65397094 传真: 0551-65397394

第 4 页 共 8 页



171212050687

#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HFYC-BG201709-040

报告日期: 2017年09月18日

续上表: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排气筒高度 (米)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排风量 (m <sup>3</sup> /h)	排放速率 (Kg/h)	
2017年9月8日	轻卡三厂 涂装车间 底漆烘房出口3#机	15	甲苯	0.010L	19035	/	19
			二甲苯	0.010L		/	
			非甲烷总烃	3.78		7.20×10 <sup>-2</sup>	
	轻卡三厂 涂装车间 底漆烘房出口4#机	15	甲苯	0.010L	7336	/	20
			二甲苯	0.010L		/	
			非甲烷总烃	3.67		2.69×10 <sup>-2</sup>	
	轻卡三厂 涂装车间 底漆烘房出口5#机	15	甲苯	0.010L	8028	/	21
			二甲苯	0.010L		/	
			非甲烷总烃	3.50		2.81×10 <sup>-2</sup>	
	轻卡三厂 涂装车间 底漆烘房入口1#机	15	甲苯	0.010L	6844	/	22
			二甲苯	0.010L		/	
			非甲烷总烃	5.21		3.57×10 <sup>-2</sup>	
	轻卡三厂 涂装车间 底漆烘房入口2#机	15	甲苯	0.010L	8796	/	23
			二甲苯	0.010L		/	
			非甲烷总烃	6.19		5.44×10 <sup>-2</sup>	
	轻卡三厂 涂装车间 喷漆室排风机1#	15	甲苯	0.010L	47116	/	24
			二甲苯	2.387		0.112	
			非甲烷总烃	6.46		0.304	
			颗粒物	25.6		1.21	

合肥市宇驰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 合肥市高新区创新产业园二期F5栋13层1305-1311室 电话: 0551-65397094 传真: 0551-65397394

第 5 页 共 8 页



171212050687

#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HFYC-BG201709-040

报告日期: 2017年09月18日

续上表: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排气筒高度 (米)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排风量 (m <sup>3</sup> /h)	排放速率 (Kg/h)	
2017年9月8日	轻卡三厂 涂装车间 喷漆室排风机2#	15	甲苯	0.010L	44397	/	25
			二甲苯	0.762		$3.38 \times 10^{-2}$	
			非甲烷总烃	10.73		0.476	
			颗粒物	28.6		1.27	
	轻卡三厂 涂装车间 前处理打磨室风机	15	甲苯	0.010L	50116	/	26
			二甲苯	2.598		0.130	
			非甲烷总烃	5.97		0.299	
			颗粒物	26.3		1.32	
	轻卡三厂 涂装车间 喷漆流平排风机	15	甲苯	0.010L	8316	/	27
			二甲苯	3.064		$2.55 \times 10^{-2}$	
			非甲烷总烃	5.34		$4.44 \times 10^{-2}$	
	轻卡三厂 涂装车间 面漆烘房1#排风机	15	甲苯	0.010L	16217	/	28
			二甲苯	1.492		$2.42 \times 10^{-2}$	
			非甲烷总烃	0.85		$1.38 \times 10^{-2}$	
	轻卡三厂 涂装车间 面漆烘房2#排风机	15	甲苯	0.010L	19948	/	29
			二甲苯	0.010L		/	
			非甲烷总烃	1.42		$2.83 \times 10^{-2}$	
	轻卡三厂 涂装车间 面漆烘房3#排风机	15	甲苯	0.010L	11304	/	30
			二甲苯	0.010L		/	
			非甲烷总烃	1.61		$1.82 \times 10^{-2}$	

合肥市宇驰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 合肥市高新区创新产业园二期F5栋13层1305-1311室 电话: 0551-65397094 传真: 0551-65397394

第 6 页 共 8 页



171212050687

#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HFYC-BG201709-040

报告日期: 2017年09月18日

续上表: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排气筒高度 (米)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排风量 (m <sup>3</sup> /h)	排放速率 (Kg/h)	
2017年9月8日	轻卡三厂 涂装车间 面漆烘房4#排风机	15	甲苯	0.010L	4588	/	31
			二甲苯	0.010L		/	
			非甲烷总烃	3.72		1.71*10 <sup>-2</sup>	
	轻卡三厂 涂装车间 面漆烘房5#排风机	15	甲苯	0.010L	6972	/	32
			二甲苯	0.010L		/	
			非甲烷总烃	2.36		1.64*10 <sup>-2</sup>	
	轻卡三厂 涂装车间 面漆烘房进口排风 机	15	甲苯	0.010L	6359	/	33
			二甲苯	0.010L		/	
			非甲烷总烃	6.54		4.16*10 <sup>-2</sup>	
	轻卡三厂 涂装车间 点补室1号排风机	15	甲苯	0.010L	7223	/	34
			二甲苯	0.010L		/	
			非甲烷总烃	5.78		4.18*10 <sup>-2</sup>	
	轻卡三厂 涂装车间 点补室2号排风机	15	甲苯	0.010L	10442	/	35
			二甲苯	0.010L		/	
			非甲烷总烃	1.91		1.99*10 <sup>-2</sup>	
	轻卡三厂 总装车间 尾气排气筒	15	非甲烷总烃	5.40	12590	6.80*10 <sup>-2</sup>	36
			氮氧化物	3L		/	
			一氧化碳	1.25L		/	

备注: 1. 检测结果小于检出限报最低检出限值加 L; 2. \*/- 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检出限无需计算排放速率。

采样/按样日期: 2017年9月8日

检测日期: 2017年9月8日 到 2017年9月15日

(以下空白)

合肥市宇奥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 合肥市高新区创新产业园二期F5栋13层1305-1311室 电话: 0551-65397094 传真: 0551-65397394

第 7 页 共 8 页



171212050687

# 检 测 报 告

报告编号: HFYC-BG201709-040

报告日期: 2017年09月18日

声明:

1. 本报告只使用于检测目的的范围。
2. 本报告仅对来样或采样分析结果负责。
3. 本报告涂改无效, 报告无公司检测专用章、骑缝章无效。
4. 未经公司书面批准, 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5. 本检测结果仅代表检测时委托方提供的工况条件下的项目测值。
6. 若对检测报告有异议, 请在收到报告后五日内向检测单位提出, 逾期将不受理。

有限公司

合肥市宇能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 合肥市高新区创新产业园二期F5栋13层1305-1311室 电话: 0551-65397094 传真: 0551-65397394

第 8 页 共 8 页



171212050687

#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HFYC-BG201709-046

报告日期: 2017年09月18日

委托方: 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方地址: 合肥市东流路176号

项目名称: 轻型商用车制造公司(桃花厂区) 噪声

项目地址: 合肥市丹霞路282号



编制: 林红

审核: 袁三

签发: 李燕

审核日期: 2017年9月18日

签发日期: 2017年9月18日

根据委托方要求进行测试, 具体内容详见下页。

合肥市宇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 合肥市高新区创新产业园二期F5栋13层1305-1311室 电话: 0551-65397094 传真: 0551-65397394



171212050687

#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HFYC-BG201709-046

报告日期: 2017年09月18日

## 一、前言

合肥市宇驰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受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委托, 于2017年09月08日对轻型商用车制造公司桃花厂区厂界噪声进行检测, 并提交检测报告。

## 二、噪声检测部分

### 1、检测项目信息说明

委托单位	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	王志	联系电话	18956008261
样品类别	厂界噪声	检测日期	2017年9月8日
检测类型	委托检测	采样人员	周著胜、张敏敏、王潮、王鹏飞
噪声仪器型号及编号: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3 HFYC-YQ-047			
风速风向仪器型号及编号: 托普TPJ-30 HFYC-YQ-033			
检测方法: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气象条件: 晴 风速: 3.7m/s 风向: 东			

### 2、检测结果及测点分布示意图

检测点位	主要声源	测量时段	检测量结果 Leq dB(A)	备注
南厂界1#	车间噪声	昼间 (09:33)	57	—
		夜间 (22:30)	47	—
西厂界2#	车间噪声	昼间 (09:39)	58	—
		夜间 (22:35)	46	—
北厂界3#	车间噪声	昼间 (09:43)	58	—
		夜间 (22:38)	47	—
东边界4#	车间噪声	昼间 (09:49)	56	—
		夜间 (22:41)	44	—

合肥市宇驰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 合肥市高新区创新产业园二期P5栋13层1305-1311室 电话: 0551-65397094 传真: 0551-65397394

第 2 页 共 3 页



17121205068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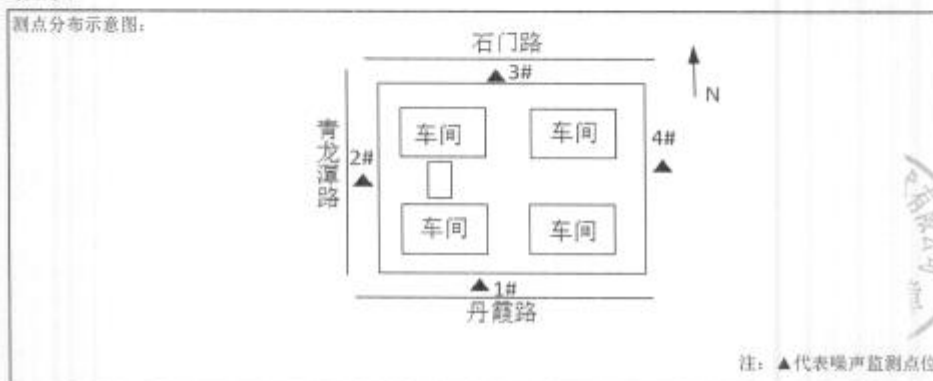
#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HFYC-BG201709-046

报告日期: 2017年09月18日

续上表:

测点分布示意图:



采样/接样日期: 2017年9月8日

检测日期: 2017年9月8日

(以下空白)

声明:

1. 本报告只使用于检测目的的范围。
2. 本报告仅对来样或采样分析结果负责。
3. 本报告涂改无效, 报告无公司检测专用章、骑缝章无效。
4. 未经公司书面批准, 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5. 本检测结果仅代表检测时委托方提供的工况条件下的项目测值。
6. 若对检测报告有异议, 请在收到报告后五日内向检测单位提出, 逾期将不受理。

合肥市宇驰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 合肥市高新区创新产业园二期F5栋13层1305-1311室 电话: 0551-65397094 传真: 0551-65397394